

枣庄杰富意振兴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“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，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”要求，我公司认真

序号	排放口编号	排放口名称	污染物种类	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		处理方式	备注
				浓度限值	名称		
5	DA005	苯酚焚烧炉排气筒	颗粒物	10mg/Nm ³	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/2276-2019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： 有机化工行业 DB37/2801.6-2018	经催化氧化、稀碱液喷淋后经 40m 排气筒集中排放	
			二氧化硫	50mg/Nm ³			
			氮氧化物	100mg/Nm ³			
			挥发性有机物	60mg/Nm ³			

2022 年我公司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要求。

三、危险废物排放情况

我公司共有 1 个独立危险废物暂存库，危险废物收集、贮存、运输、处置均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。2022 年我公司共产生危险废物 2371.977 吨，共委托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各类危险废物 600.72 吨，自行回收利用 1773 吨。有毒有害物质均妥善处置，未造成土壤污染，各类危险废物生产量和转移量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危险废物名称	产生量 (t)	转移处置量 (t)	处置单位	备注
1	废二甲苯	224.22	224.22	青岛即墨青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各 200 吨/批委托
2	废丙酮	4.32	4.32	山东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委托 200 吨/批
3	废盐酸、废硝酸、废硫酸、废磷酸、废氨水	1.20	0.22	山东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4	废氯化钙	22.22	22.22	山东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5	废机油	0.20	0	山东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6	废油渣	0	0.64	山东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约 200L 吨/批委托
7	废泥	0	0.1	山东平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约 200L 吨/批委托
8	危险废物转移总量	1773	2371.977	青岛即墨青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自行回收利用

综上所述，我公司有毒有害物质零排放，未造成周边土壤及地下水污染，特此报告。

